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6日以直接发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16日下午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高利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黄卫书先生、杨鹰彪先生、平衡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318,608.21万元，同比上升24.14%，营业利润36,420.52万元，较同期上升23.50%，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376.23万元，较同期上升22.9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8-009）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公司监事会对2017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1、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2、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4、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7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768号确认，2017年公司实现净利润313,762,254.78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2,055,434.27元后，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44,636,700.47元。

经研究，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决定公司2017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7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0号）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天健审〔2018〕771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且为公司连续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有良好的合作经验，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办理2018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为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国内外金融市场变化的影响，结合公司财务状况，经与银行协商，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计48亿元人民币及等值3000万美元，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由本公司与借款银行协商确定。

《关于申请办理2018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1号）、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决定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体如下：

1、同意公司在银行办理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业务期间内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30,000万美元。

2、同意董事长或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关于公司2018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2号）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管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具有稳健的净现金流以及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留存的货币资金逐步增加。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生产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公司将遵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不包括无担保的债券投资）、国债回购等、以保值增值为目的进行的投资。2018年度内投资资金额度累计不得超过5亿元，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等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关于公司2018年度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管理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3号）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成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2018年度内，公司预计占用期货保证金余额在人民币5,000万元以内（含5,000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关于公司2018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4）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智能试验工厂”项目，从立项、审批、实施到现在已过去近三年的时间，随着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各种设备不断推陈出新，可供选择的设备型号和类别更丰富；公司可以选择性能更优越、性价比更高的设备。公司经重新评估各个设备的缺口及设备技术参数的升级需求，拟将“智能试验工厂”项目部分设备调整为更能满足公司新产品研发需求的设备。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15）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发

表的独立意见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详见2018年3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18]769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对此进行了鉴证。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

## 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将于2018年4月11日（星期三）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8-018）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